

## 案卷

管水的老总变水为“油水”  
海宁水务系统腐败窝案被查处

■通讯员 汤秋生 海薇

今年6月以来,海宁市人民检察院立案查处了水务系统包括自来水公司副总经理、紫光水务总经理在内的贪腐窝案11件,共11人,涉案金额达100余万元。截至目前,9人已被判刑,其他涉案人员正在进一步审查当中。

海宁市水务集团是一家从事城乡饮用水资源开发、供排水设施建设营运管理和资本经营的国有企业,下设8个国有资产控股企业、10个国有资产参股企业。此次查处的11人均是具有一定实权的单位主管、负责人、具体事务的承办人。这些人利用手中职权,或是虚开发票贪污国有资产,或是收取高额回扣”,或是直接收受他人钱财,以各种手段敛财。

## 开源“截”流的正副所长

2007年10月,海宁某镇自来水厂进行整合后,成立洁达水务公司,经营给排水基础设施、污水综合治基础设施的建设及管理等业务。

57岁的钱伯鸿出任该公司董事长、营业所所长,40岁的马伟忠出任该公司副董事长、营业所副所长。

该公司成立以后,承接了不少项目,业务量较大。钱伯鸿见公司效益如此好,而自己年龄偏大很快就要退休,有点心理不平衡。于是他与马伟忠商议如何从公司项目中捞钱。

2009年3月,钱伯鸿与马伟忠结伙,在负责管理海宁市某供水管道改造工程过程中,让工程承包者虚开税务发票,而后报入洁达水务公司财务,从中套取工程款3万余元,钱伯鸿、马伟忠两人予以均分。第一次轻松“截流”后,钱伯鸿、马伟忠又数次共同作案,在其他相关给水项目中套取8万余元,所有钱财被均分后挥霍。

2010年2月,钱伯鸿退居二线,马伟忠担任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独自掌权的马伟忠开始单独作案,除了虚开给水项目发票外,还虚开各种餐饮费,报入洁达水务公司财务2万元。

2010年11月17日,海宁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被告人钱伯鸿犯贪污罪,判处有期徒刑10年,剥夺政治权利1年,并处没收财产2万元;被告人马伟忠犯贪污罪,判处有期徒刑10年6个月,剥夺政治权利1年,并处没收财产25万元。

## 有“借”无还的供销员

海宁市给排水物资经营公司供

销员郑国然,现年52岁,初中文化程度,因涉嫌受贿罪于2010年8月2日被海宁市人民检察院立案侦查。为了敛财,郑国然常以“女儿出国留学”、“父亲生病住院”等话语暗示别人送钱。

2003年3月,郑国然打电话给其业务对象的负责人——宁波某钢管公司的实际经营者钟某,以“女儿出国留学”为名向其“借”款5万元,并写了所谓的借条。后来郑国然总是以父亲生病、家里经济困难为名暗示向钟某要钱。于是钟某只好连5万元也不跟他要了。“事实上借条上写着2003年11月15日前归还,但过去7年了,我没有向他要过这笔钱,郑国然也没有说过要还钱的意思,大家都心知肚明了,这笔钱实际上就是我送给他了。”钟某向海宁检方供述时有点无奈地说。

“之后,郑国然又以各种理由多次向我暗示要钱,我从2003年开始就干脆以回扣的形式给他钱。”钟某说。2003年以来,钟某不定期给郑国然的银行卡汇入回扣款项,少则一两千,多则几万。时至案发,郑国然竟收受该公司回扣高达23万余元。

除了钟某外,还有几个水管销售商也倍受郑国然“借”钱困扰。江苏某管道公司崔某“借”给郑国然2万元。到了年底,郑国然装模作样地拿着1万元来还钱。崔某收下后,发现郑国然态度大变,知道自己不该收下这钱,但退还又不合情理。崔某急忙拿出借条,当着郑国然的面撕个粉碎,说道:“老郑,我们都是老朋友了,你资金紧张,剩下的钱你不要还了。”

据查,1994年以来,郑国然利用职务便利,先后多次收受他人所送的财物共计38万余元。2010年12月6日,海宁法院开庭审理了朱再明受贿案,检察机关指控朱再明利用职务便利收受他人贿赂,并为他人谋取利益,价值人民币13万余元,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法院将择日对此案作出宣判。

## 编后:

钱伯鸿、马伟忠贪污案,郑国然、朱再明受贿案,虽然只是水务系统窝案中的个案,从中也反映出一些问题。正如海宁市检察院职务犯罪预防局吴局长所说,“水务系统窝案中大部分人法制意识淡薄,侥幸心理严重,有的人受贿时间长、次数多。工程发包不规范、内部监督不严也是水务系统案件发生的原因。自来水管道工程安装、居民一户一表改造和农村水改工程等建设都是惠及民生的民心工程,我们一定要强化监督制约机制,做到防患于未然。”



# 16人4个月造假币1.6亿

## 东莞史上最大假币案提起公诉

■《广州日报》唐红杰 石亚明 李莉

广东东莞警方破获当地史上最大伪造货币案,一个16人伪造货币犯罪团伙在短短4个月的时间里,疯狂伪造货币超过16亿元。该团伙将制成的第一批5600万元假币成功销售,从中牟取暴利180万元。至今,警方仍未能查明售出假币的去向。

警方查明,41岁的电白县男子肖某宏找来亲戚和老乡组成制假犯罪团伙,他纠集多名印刷工人铤而走险,疯狂制售假币。肖某宏等人租下手袋厂房或者把别墅作为制假窝点,在伪造第二批假币的时候被警方一窝端。

前日,东莞市检察院向媒体通报称,该案是东莞市目前为止涉案金额最高的伪造货币案。检察院透露称,这起特大伪造货币案的16名犯罪嫌疑人已经被东莞市人民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其中有8人是电白县老乡。该案将择日由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 团伙成员:老乡拉老乡制假

41岁的肖某宏是电白县人,他在东莞一直处于无业状态。为尽快赚到钱,他打算铤而走险制造假币牟取暴利。肖某宏找的第一个帮手是老乡张某凤,随后,肖某宏和张某凤两人又先后找来老乡或亲戚加入,逐渐形成了一个伪造货币的团伙。

去年7月中旬,肖某宏等人租下寮步镇一家手袋厂房作为制假窝点。在装修的过程中,厂房主人蓝某国也以分取10%赃款的方式“入伙”,成为该团伙头目之一。

去年7月,肖某宏在广州一家油墨店物色到了可供印制假币的特种彩色纤纸和油墨。

店主黄某燕以每吨15万元的价格向其提供特种纤纸。去年10月肖某宏又找到黄某燕,再次购买了纤纸2吨。

## 首次制假:获利约180万元

去年8月中旬,肖某宏等人招募了多名四川籍印刷工人,正式开始印制假币。去年9月3日,肖某宏等人在该寮步镇厂房窝点成功伪造出一批2005年版100元面额的假币。

据警方查明,该批假币成品总面额达到5600万元。据负责销售和收取赃款的严某兴供述,这批假币卖出后,约获利180万元。

首批假币售出并获取暴利,肖某宏等人决定扩大生产规模,再设立一个制假窝点,专门负责假币的烫金程序。去年10月,肖某宏等人以蓝某国在东城区温塘社区的别墅为据点,招募烫金工人制假。不到一个月就完成了7950张假币的烫印工作。

## 二次制假:被警方现场端掉

去年10月25日,在寮步手袋厂制假窝点,肖某宏等人召集了3名印刷人员,开始大规模制造第二批假币。去年11月1日,警方根据群众举报端掉了肖某宏等人的制假窝点,在寮步窝点查获大量假币,总面额超过11亿元。但检察官表示,“已售假币仍无法查清去向”。

前日,东莞市检察院透露,去年9月,肖某宏和兄弟肖某林还在深圳纠集多人伪造10元面额的假人民币,共制造假人民币2785万元。



会稽山始于1743年

绍兴人爱喝的绍兴黄酒

绍兴黄酒  
中华老字号

Shaoxing wine is renowned throughout the world. In Shaoxing, home to Shaoxing wine, local people like to drink Kuaiji Mountain wine all the more. Kuaiji Mountain wine, since 1743, has been a favorite with Shaoxing people.